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行业标准

WW/T 0092—2018

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

Museum dynamic performance evaluation indicators

2019-01-31 发布

2019-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文物局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行业标准
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
Museum dynamic performance evaluation indicators
WW/T 0092—2018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文物局主编
文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北小街2号楼
[http: //www. wenwu. com](http://www.wenwu.com)
E-mail: web@wenwu.com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

开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16
印张: 0.00

2019 年 6 月第 1 版 201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统一书号: ×××××·××××× 定价: 00.00 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估指标 1

5 指标使用方法 2

附录 A（规范性附录）博物馆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4

附录 B（资料性附录）各层级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考察要点选择参考 5

附录 C（资料性附录）博物馆类型说明 10

附录 D（资料性附录）评估指标部分数据统计方法 11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文物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文物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9）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北京化工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明明、姚飞、冯婕、万静、李李季、薛波、赵一璇、车青、侯蕊。

引 言

本标准依据《博物馆条例》，旨在促进博物馆的规范化建设和发展，立足博物馆运行评估实践，适应国家行政体制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和文化发展改革的总体要求，从规范管理、社会服务和社会评价三个方面构建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体系。

博物馆运行指标评估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和指标使用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博物馆行业组织开展的以监督、评价、考察为主要目的的博物馆运行评估活动，以及博物馆为自我检查、自我评价所开展的自评估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239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博物馆 museum

以教育、研究和欣赏为目的，收藏、保护并向公众展示人类活动和自然环境的见证物，依法登记的非营利组织。

运行评估 dynamic performance evaluation

对约定期间的运行状况及运行目标实现程度的评价。

评估机构 evaluation institute

经合法授权，组织实施评估活动的专业机构。

评估对象 object of evaluation

经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登记的，纳入评估范畴的博物馆。

法人治理结构 governance structure

关于法人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三个部分的权利、责任和利益的制度安排。

4 评估指标

评估指标分为三级。各级评估指标名称及说明见表 1。

表 1 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名称及说明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规范管理	组织管理	机构设置	博物馆建设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情况。
		制度规范	博物馆建立健全组织管理制度情况。
		队伍建设	博物馆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藏品管理	藏品搜集	博物馆依法合规对馆藏资源充实情况。
		藏品管护	博物馆藏品档案建设、文物登录备案、藏品维护及处置情况。
	开放管理	信息公开	博物馆按照附录 A 中有关要求公开信息情况。
		参观服务	博物馆为到馆观众参观提供的基本服务及其管理情况。
	安全管理	藏品安全	博物馆藏品安全风险防控情况。
		公共安全	博物馆公共安全保障情况。
		信息安全	博物馆信息系统安全保护能力。

续表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科研产出	博物馆在科学研究方面取得的成果数量及成果水平。科学研究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与博物馆主题内容相关的研究。 ——藏品价值认知、藏品管护和藏品利用有关的研究； ——与陈列展览的有关的理论和方法研究； ——与社会教育有关的原理和方法研究； ——与观众心理、观众行为、观众调查方法等方面的研究； ——与博物馆管理有关的研究。
		科研服务	博物馆面向社会，为专业研究者提供便利服务情况。服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 ——提供藏品资料和研究成果； ——提供科研咨询，必要的科研技术设备等； ——有条件的博物馆创造条件为馆外研究者提供研究便利； ——与有关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在某些项目中进行合作等。
	陈列展览	基本陈列	博物馆基本陈列的数量和水平。
		临时展览	博物馆临时展览的数量和水平。
	社会教育	教育活动	博物馆策划教育项目、实施教育活动的数量和水平。教育项目与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常设教育项目； ——在法定节假日和寒暑假策划并实施的教育活动； ——面向不同公众需求策划并实施的其他教育活动。
		学校教育服务	博物馆为学校开展各类相关教育教学活动提供支持和帮助情况。
	文化传播	文化交流	博物馆开展国内和国际展览、研讨等学术和文化交流活动情况。
		资源开放利用	藏品、场馆、品牌等有形或无形资源向社会开放、合作利用情况。
社会评价	观众反馈	观众数量	博物馆接待的观众数量情况。
		观众满意度	观众对博物馆展览、环境、服务等方面做出的总体评价情况。
	社会影响	社会关注度	公众、媒体等对博物馆的关注程度。
		奖励与荣誉	博物馆获得政府或社会组织等的表彰奖励情况。
		公众参与	博物馆与公众建立联系、获得支持的情况。

5 指标使用方法

评估指标的取舍与扩展

表 1 提出的指标涵盖了各层级博物馆的运行评估指标。在评估前，评估机构需确定评估对象的层级，并根据层级确定评估指标和具体考察要点。不同层级博物馆运行评估时考察要点的选择建议，见附录 B。

若表 1 规定的二级或三级指标不能涵盖评估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与已有指标不重复，且

不超出上位指标语义范畴的前提下，增设下位指标进行微调。

属于相同层级、不同类别的博物馆，可选取相同的评估指标和考察要点，对指标权重作适当调整。

评估指标的权重

某一评估指标的权重体现了该指标在整体评价中的相对重要程度。在评估之前，评估机构需确定指标的权重。指标权重的确定可以采取客观、主观或主客观相结合的方式。

一级指标中，“社会服务”指标的权重宜最高，“规范管理”和“社会评价”指标需视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赋权。原则上，层级越高的博物馆，“社会评价”指标的权重应越高。

对不同类别的博物馆（见附录 C），可设置不同的指标权重。先确定综合类博物馆评估指标权重，纪念类、专题类、艺术类、民俗类、遗址类、自然与科技类等 6 类博物馆评估指标权重调整的建议，见表 2。

表 2 博物馆评估指标权重调整建议

博物馆类型	可适当提高权重的指标	可适当降低权重的指标
综合类博物馆	—	—
专题类博物馆	—	—
纪念类博物馆	教育活动	藏品搜集、科研产出
艺术类博物馆	临时展览	科研产出
民俗类博物馆	藏品搜集	—
遗址类博物馆	科研产出	藏品搜集
自然与科技类博物馆	科研产出	临时展览

在一次评估活动中，同层级、同类别的博物馆，其评估指标权重应一致。

评估依据与数据获取

在评估活动中，宜以博物馆已经向社会公开的数据和信息，以及社会认可的第三方公开数据和信息作为评估依据。若公开的数据和信息不足以支撑评估活动，应由评估机构提出要求，由评估对象提供有关数据、信息和相关证明材料。

评估数据的统计时间区间应与规定的评估周期一致。评估指标中部分数据统计方法，见附录 D。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博物馆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博物馆应当向社会公开信息的事项及具体公开要求见表 A.1。

表 A.1 博物馆信息公开事项及具体要求

信息类型	公开事项	要求
基本信息	机构信息	博物馆名称、类别、所有权性质（国有、非国有）、上级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事业单位机构代码或企业工商（税务）登记号码，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
	藏品信息	藏品总量、主要类型及其数量，珍贵藏品类型及数量，年度藏品变化情况
管理信息	博物馆章程	全文公开 注：博物馆章程应符合《博物馆条例》第十一条的规定。
	领导信息	主要决策者（如馆长、副馆长、理事长、监事长、秘书长等）及其分管事务
	博物馆规划	全文公开
	博物馆之友制度	全文公开
	志愿者制度	全文公开
服务信息	开放基本信息	开、闭馆日期及时间、每年开放时间、地理位置和交通信息、收费或免费信息、观众参观引导信息等
	基本陈列信息	基本陈列主题、内容框架、展品说明、陈列面积
	临时展览信息	临时展览主题、内容框架、展品说明、展览面积、展出日期
	教育活动信息	教育活动日期、主题、活动形式
	教育服务信息	为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提供支持的方式，在校学生申请社会实践的方式；接洽方式
	科研活动信息	学术成果、科研项目/课题的清单及简介
	科研服务信息	博物馆面向社会，为专业研究者提供支持的内容、范围、方式及接洽方式
社会评价信息	观众数量	年观众量及统计方法
	博物馆之友活动信息	年度博物馆之友活动次数及内容
	志愿者活动信息	年度志愿者活动结构性统计信息（岗位、人次、内容、时长等）。
	观众调查报告	年度观众调查报告（符合客观性、随机性、统计性要求）
注：信息公开的形式渠道：网站发布、正式出版物等；公开信息保留不少于 5 年。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各层级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考察要点选择参考

本资料性附录给出了不同层级博物馆的运行评估指标的考察要点选择参考。博物馆分为两层共 6 个级别。第一层是依有关办法评定的等级博物馆，分为国家一级博物馆、国家二级博物馆和国家三级博物馆。第二层为非等级博物馆，按照藏品及珍贵藏品数量、观众数量，分为规模较大博物馆、中等规模博物馆和初等规模博物馆三级。

表 B.1 仅为考察要点参考，对于其中建议的不考察项，评估机构亦可根据实际评估需要进行考察评估。

表 B.1 各层级博物馆运行评估指标的考察要点参考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考察要点	国家 一级 博物馆	国家 二级 博物馆	国家 三级 博物馆	规模 较大 博物馆	中等 规模 博物馆	初等 规模 博物馆
规范管理	组织管理	机构设置	a) 组建理事会或设置其他形式的决策机构。	●	●	●	●	●	●
			b) 决策机构依章程履行职责。	●	●	●	●	●	●
		制度规范	a) 按《博物馆条例》要求制定博物馆章程。	●	●	●	●	●	●
			b) 制订博物馆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	●	●	●	●	●
			c) 博物馆组织管理的其他规章制度建设情况。	●	●	●	●	●	●
		队伍建设	a) 根据本馆实际需求，制定核心业务人才配备及培养计划。	●	●	●	●	●	●
			b) 培养计划落实情况。	●	●	●	●	●	●
	藏品管理	藏品搜集	a) 根据本馆定位和特色搜集的新增藏品数量（D.1.1）。	●	●	●	●	●	●
			* 没有取得来源不明或者来源不合法的藏品。	●	●	●	●	●	●
		藏品管护	a) 建立藏品账目及档案。	●	●	●	●	●	●
			b) 单独设置文物档案，并区分文物等级。 注：无文物类藏品的博物馆此点不考察。	●	●	●	●	●	●

续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考察要点	国家 一级 博物馆	国家 二级 博物馆	国家 三级 博物馆	规模 较大 博物馆	中等 规模 博物馆	初等 规模 博物馆
规范管理	藏品管理	藏品管护	c) 文物信息在“全国可移动文物登录平台”上登录备案。 注：无文物类藏品的博物馆此点不考察	●	●	●	●	●	●
			d) 藏品保存、展示环境的温度、湿度能够维持在标准范围内。	●	●	●	●	◎	○
			e) 按照文物修复的相关规定修复文物。	●	●	●	●	●	●
			f) 依法合规处置文物的情况。 注：如调拨、交换、销账等。	●	●	●	●	●	●
			* 交换或者出借的藏品，均已建账、建档，且文物藏品已登录。	●	●	●	●	●	●
		藏品安全	a) 库房和展厅均有保障藏品安全的设备、设施。	●	●	●	●	●	●
			b) 定期对保障藏品安全的设备、设施进行检查、维护，有完整的检查、维护记录。	●	●	●	●	●	●
			c) 对珍贵文物和易损藏品设立专库或专用设备保存，并由专人负责保管。	●	●	●	●	●	●
			* 未发生藏品安全事故。	●	●	●	●	●	●
	开放管理	信息公开	按照附录 A 中的有关要求信息公开程度（D.1.2）。	●	●	●	●	●	●
		参观服务	a) 博物馆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向公众开放。	●	●	●	●	●	●
			b) 门票、收费的项目和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并在收费地点的醒目位置予以公布。	●	●	●	●	●	●
	安全管理	藏品安全	a) 库房和展厅均有保障藏品安全的设备、设施。	●	●	●	●	●	●
			b) 定期对保障藏品安全的设备、设施进行检查、维护，有完整的检查、维护记录。	●	●	●	●	●	●

续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考察要点	国家 一级 博物馆	国家 二级 博物馆	国家 三级 博物馆	规模 较大 博物馆	中等 规模 博物馆	初等 规模 博物馆
规范管理	安全管理	藏品安全	c) 对珍贵文物和易损藏品设立专库或专用设备保存，并由专人负责保管。	●	●	●	●	●	●
			* 未发生藏品安全事故。	●	●	●	●	●	●
		公共安全	a) 观众安全：确保观众人身安全的设施、制度及应对措施。	●	●	●	●	●	●
			b) 事件处置：突发事件的预防措施、应急预案、善后处理。	●	●	●	●	●	●
			* 评估周期内未发生观众安全责任事故。	●	●	●	●	●	●
		信息安全	达到行业所规定的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应符合 GB/T 22239）。	●	●	●	●	◎	○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科研产出	a) 评估周期内的科研产出数量（D. 2. 1）。	●	●	●	●	◎	○
			b) 评估周期内的代表性科研成果水平。	●	●	●	◎	◎	○
		科研服务	评估周期内，是否为专业研究者进行研究提供便利。	●	●	●	●	◎	◎
	陈列展览	基本陈列	a) 评估周期内基本陈列数量（D. 2. 2）。	●	●	●	●	●	●
			b) 评估周期内代表性基本陈列的水平。	●	●	●	●	◎	◎
		临时展览	a) 评估周期内临时展览数量（D. 2. 3）。	●	●	●	●	●	●
			b) 评估周期内代表性临时展览的水平。	●	●	●	◎	◎	◎
	社会教育	教育活动	a) 评估周期内策划和实施的教育活动数量（D. 2. 14）。	●	●	●	●	●	●
			b) 评估周期内代表性教育项目的水平。	●	●	●	◎	◎	○
		学校教育服务	a) 评估周期内学校教育服务次数（D. 2. 5）。	●	●	●	●	◎	◎
			b) 评估周期内接纳学生社会实践人次（D. 2. 6）。	●	◎	◎	◎	◎	◎

续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考察要点	国家 一级 博物馆	国家 二级 博物馆	国家 三级 博物馆	规模 较大 博物馆	中等 规模 博物馆	初等 规模 博物馆
社会服务	文化传播	对外文化交流	a) 评估周期内向国内其他博物馆输出展览次数（D. 2. 7）。	●	●	●	◎	○	○
			b) 评估周期内举办出境展览次数（D. 2. 8）。	●	◎	◎	◎	○	○
			c) 评估周期内举办国内学术研讨活动次数（D. 2. 9）。	●	●	◎	◎	○	○
			d) 评估周期内举办国际学术研讨活动次数（D. 2. 10）。	●	◎	◎	◎	○	○
		文物资源开放	a) 评估周期内通过授权开发文创产品产生的经济收益（D. 2. 11）。	◎	◎	◎	◎	○	○
			b) 为便于社会利用文物资源，在本馆官方网站等渠道公开未展出藏品信息数量（D. 2. 12）。	●	●	●	◎	◎	◎
			c) 利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等，制作并正常使用的“互联网+”产品数量（D. 2. 13）。	◎	◎	◎	◎	○	○
社会评价	观众反馈	观众数量	a) 评估周期内观众总人数（D. 3. 1）。	●	●	●	●	●	●
			b) 评估周期内代表性临时展览参观人数（D. 3. 2）。	●	●	●	◎	○	○
			c) 评估周期内未成年观众数（D. 3. 3）。	●	●	●	●	◎	◎
		观众满意度	a) 观众对博物馆的展览、环境、服务等方面做出的总体评价。	●	●	●	●	●	●
	社会影响	社会关注度	a) 根据互联网公开数据度量公众关注度。	●	●	●	●	○	○
			b) 根据互联网公开数据度量媒体关注度。	●	●	●	●	◎	○
		奖励与荣誉	a) 评估周期内政府或社会组织授予博物馆的组织荣誉与奖励数（D. 3. 4）。	●	●	●	●	◎	◎
			b) 评估周期内政府或社会组织授予博物馆员工的个人荣誉与奖励数（D. 3. 5）。	●	●	●	●	◎	◎

续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考察要点	国家 一级 博物馆	国家 二级 博物馆	国家 三级 博物馆	规模 较大 博物馆	中等 规模 博物馆	初等 规模 博物馆
社会评价	社会影响	公众参与	a) 评估周期内“博物馆之友”活动次数（D.3.6）。	●	●	●	◎	○	○
			b) 评估周期内志愿者人次（D.3.7）及志愿者活动情况。	●	●	●	◎	○	○
			c) 评估周期内接受社会资助数量（D.3.8）。	◎	◎	◎	◎	○	○
注：规模较大博物馆一般指藏品数量大于5000件/套，或珍贵藏品大于500件/套，或年观众人数超过10万人次的博物馆。 中等规模博物馆一般指未达到规模较大博物馆的规模标准，藏品数量为2000~5000件/套，或观众人数为1万~10万人次的博物馆。 初等规模博物馆一般指藏品数量不足2000件/套且观众人数小于1万人次的博物馆。 标注*的考察要点为否决项，如违反此类考察项，则该考察要点对应的二级指标项为零分。 ●必考察项，◎可考察项，○不考察项。 考察要点中的定量部分计算方法参见附录D。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博物馆类型说明

博物馆类型说明见表 C. 1。

表 C.1 博物馆类型说明

博物馆类型	说明
综合类博物馆	综合收藏和展示多门类、多学科藏品的博物馆。
纪念类博物馆	为纪念重要历史事件、人物而设立的博物馆。
艺术类博物馆	以收藏、保护和向公众展示艺术类藏品为主的博物馆。
民俗类博物馆	以收藏、保护民俗文物，向公众展示区域或民族文化为主的博物馆。
专题类博物馆	与综合类博物馆相对应，以收藏、保护和展示某一类或某一主题的藏品为主的博物馆。 注：除艺术类和民俗类博物馆以外。
遗址类博物馆	在遗址所在地保护和向公众展示遗址以及发掘成果文化内涵的博物馆。
自然与科技类博物馆	以自然标本、化石等自然物质遗存或反映科技成果的实物为主要藏品，向公众展示自然历史、生物多样性或科学技术的博物馆。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评估指标部分数据统计方法

规范管理

新增藏品数量

指评估周期内通过购买、接受捐赠、依法交换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方式取得并已建档的藏品数量。

方法：

统计藏品件/套数之和。其中，单件藏品按件数计，成套藏品按套数计。

注：在评估周期内取得但尚未建档的藏品均不计入新增藏品数量；对于等级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取得的文物类藏品虽建档但未在“全国可移动文物登录平台”登录备案，亦不计入新增藏品数量。

信息公开程度

博物馆公开附录 A 中的事项数。

方法：

统计符合附录 A 中所提信息公开要求的事项数之和。

注：等级博物馆以及规模较大的非等级博物馆应在网站上公开。其他博物馆可采用正式出版物予以公开。有保密要求或规定的博物馆除外。

社会服务

科研产出数量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取得的各类学术成果、承担的科研项目（课题）等按照一定倍数关系换算后的数量之和。

方法：

分别统计表 D.1 中所列科研产出实际数量或换算数量后求和。

表 C.1 各类型科研产出数量换算倍数关系参考表

科研产出实际数量	数量换算倍数
核心期刊学术论文实际数量	1
非核心期刊学术论文实际数量	0.5
学术专著（译著、编著）实际数量	3
科普读物实际数量	1.5
出版教材实际数量	3
研究性图录实际数量	2
获得发明专利实际数量	1.5
获得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实际数量	1
制订行业标准实际数量	2.5
国家级科研项目/课题数量	4
省部级科研项目/课题数量	3
地方文物局科研项目/课题数量	2
其他项目/课题数量	1.5

基本陈列数量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展出的基本陈列数量。

方法：

统计评估周期内博物馆已经结束和正在展出的基本陈列数量之和。

临时展览数量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举办的临时展览数量。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临时展览数量后求和：

- (a) 主要由本馆负责策划设计，并能够反映本馆的定位与藏品特色的临时展览，按实际展览次数计；
- (b) 配合国家或地区重大活动举办的临时展览，按实际展览次数计；
- (c) 引进境外或其他省（市、区）博物馆的临时展览，按 0.8 个展览次数计。

教育活动数量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策划并实施教育活动次数。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活动次数后求和：

- (a) 常设教育项目的活动次数；
- (b) 在法定节假日和寒暑假策划并实施的教育活动次数；
- (c) 面向不同公众需求策划并实施的其他教育活动次数。

学校教育服务次数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为本地大、中、小学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提供的辅助性支持次数。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服务次数折算后求和：

- (a) 以提供教育、教学活动场地为服务方式的，统计提供场地的活动次数；
- (b) 为教育工作者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提供专业资料或咨询服务的，统计接受服务的人次。为同一对象围绕同一问题分多次提供服务的，按 1 人次计。

注：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服务方式形式也可纳入统计。不同服务的折算方法视情况而定。

接纳学生社会实践人次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接纳学生进行社会实践的人次。

方法：

统计实际接纳的学生人次。

注：如 6 个月内分次接纳同一实习对象，只计 1 人次。

国内输出展览次数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向国内其他博物馆输出的临时展览次数。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展览次数后求和：

- (a) 作为第一策划单位输出的展览，按实际展览次数计；
- (b) 参与策划并作为举办单位输出的展览，按 0.5 个展览次数计；
- (c) 同一展览项目国内多地展出的，从第二站起，每站按 0.25 个展览次数计。

举办出境展览次数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举办出境展览次数。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展览次数后求和：

- (a) 作为第一策划单位举办的出境展览，按实际展览次数计；
- (b) 参与策划并作为举办单位的出境展览，按 0.8 个展览次数计；
- (c) 同一展览项目在多国（地区）展出的，从第二站起，每站按 0.5 个展览次数计。

举办国内学术研讨活动次数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举办/承办的国内学术研讨活动次数。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活动数量后求和：

- (a) 作为第一举办或承办单位的，按实际活动次数计；
- (b) 参与举办/承办的，按 0.8 次活动数计；
- (c) 作为协办单位的，按 0.5 次活动数计。

举办国际学术研讨活动次数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举办的双边、多边国际学术研讨活动次数。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活动次数后求和：

- (a) 作为第一举办或承办单位的，按实际活动次数计；
- (b) 参与举办/承办的，按 0.8 次活动数计；
- (c) 作为协办单位的，按 0.5 次活动数计。

通过授权开发文创产品产生的经济收益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通过图像影音授权、出版物授权、合作开发授权、品牌授权等方式，支持文化创意产品开发所产生的经济收益。

方法：

将所取得的经济收益以万元人民币计。

公开未展出藏品信息数量

博物馆在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等渠道公开未经陈列展览展出的藏品信息数量。公开的信息应包括年代、来源、图片等方面的信息以及历史、艺术、科学等价值方面的介绍。

方法：

统计按照上述要求实际公开的藏品件/套数。

注：等级博物馆应按照公开的珍贵文物数量计，其他博物馆可按照公开的文物总量计。

互联网+产品数量

博物馆开发并在评估周期内正常使用 12 个月以上的“互联网+”产品数量。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产品数量后求和：

- (a) 用户数量超过 1 万不足 10 万的，按实际产品个数计；
- (b) 用户数量不足 1 万的，按 0.5 个产品个数计；
- (c) 用户数量达到 10 万的，按 1.5 个产品个数计。

社会评价

观众总人数

在评估周期内到博物馆参观的全部观众。

方法：

统计参观人次。

注：应注明统计方法。

代表性临时展览参观人数

在评估周期内参观博物馆代表性临时展览的观众。

方法：

统计参观人次。

注：应注明统计方法。

未成年观众人数

在评估周期内到博物馆参观的观众中，未满 18 周岁的观众。

方法：

统计参观人次。

注：应注明统计方法。

组织荣誉与奖励数

评估周期内政府或社会组织授予博物馆的组织荣誉与奖励次数，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荣誉与奖励次数后求和：

(a) 国家级荣誉或奖励，按 4 次获奖计；

(b) 省级荣誉或奖励，按 2 次获奖计；

(c) 地市级荣誉或奖励，按 1 次获奖计。

注：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荣誉或奖励也可纳入统计，折算方法视情况而定。

个人荣誉与奖励数

评估周期内政府或社会组织授予博物馆员工的个人荣誉与奖励次数，分别统计以下情况的荣誉与奖励次数后求和：

(a) 国家级荣誉或奖励，按 4 次获奖计；

(b) 省级荣誉或奖励，按 2 次获奖计；

(c) 地市级荣誉或奖励，按 1 次获奖计。

注：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荣誉或奖励也可纳入统计，折算方法视情况而定。

“博物馆之友”活动次数

本评估周期内“博物馆之友”活动次数。

方法：

统计博物馆之友活动次数。

注：活动应含内容说明。

志愿者人数

博物馆在评估周期内参加了博物馆志愿服务的志愿者人数。

方法：

统计志愿者人数。

接受社会资助数量

主要考察博物馆接受来自其他组织、个人的资金、设备设施、产品等方面的资助，用以维持博物馆的运转。

方法：

分别统计以下形式的资助金额后求和：

(a) 以资金形式获得资助，按照万元人民币计；

(b) 以设备设施、产品等其他形式获得资助，折算为万元人民币计。